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文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新财社〔2021〕41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城乡居民 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的通知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地(州、市)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提高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新人社发〔2021〕10号)精神,为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经研究,现下达你地(州、市)2021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详见附件1),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此次通过一般公共预算下达的转移支付补助资金,转移

支付收入科目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科目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二、此次下达你地（州、市）2021 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预算指标，专项用于补助 2021 年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保障参保对象各项权益。

三、按照中央和自治区直达资金要求，上述资金属自治区直达资金，直达资金标识为“01 自治区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请在收到文件后及时将资金分配至县（区、市）。

四、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21 号）相关要求，对照自治区财政下达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绩效目标表，认真做好项目绩效管理，按时做好绩效监控，每年 10 月 15 日前，由各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上报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后反馈各地并报送财政厅备案。项目绩效目标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

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同时，请参照自治区做法，将你地区绩效目标及时对下分解，做好地区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自治区财政厅和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将加强对各地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考核，考核结果与下年度自治区补助资金安排挂钩。

五、请你地（州、市）加强对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的使用管理，确保补助资金及时下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按照《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6〕113号）规定，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反馈单。

- 附件：1. 自治区财政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分配表
2. 自治区财政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绩效目标表
3. 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1年3月24日



附件1: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第二批) 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地区	自治区财政需承担资金
全区合计	4656
乌鲁木齐市	0
克拉玛依市	0
伊犁州	400
伊宁市	38
奎屯市	1
伊宁县	71
察布查尔县	73
霍城县	49
巩留县	28
新源县	41
昭苏县	14
特克斯县	20
尼勒克县	61
霍尔果斯市	1
塔城地区	155
塔城市	20
乌苏市	36
额敏县	17
沙湾县	46
托里县	22
裕民县	8
和丰县	6
阿勒泰地区	91
阿勒泰市	18
布尔津县	10
富蕴县	11
福海县	9
哈巴河县	11
青河县	20
吉木乃县	12
博州	58
博乐市	26
精河县	20
温泉县	12

单位：万元

地区	自治区财政需承担资金
阿拉山口市	0
昌吉州	211
昌吉市	36
阜康市	21
呼图壁县	25
玛纳斯县	28
奇台县	52
吉木萨尔县	32
木垒县	17
巴州	115
库尔勒市	20
轮台县	19
尉犁县	9
若羌县	4
且末县	10
焉耆县	20
和静县	18
和硕县	6
博湖县	9
阿克苏地区	463
阿克苏市	38
温宿县	33
库车县	77
沙雅县	45
新和县	33
拜城县	40
乌什县	85
阿瓦提县	90
柯坪县	22
克州	220
阿图什市	107
阿克陶县	84
阿合奇县	12
乌恰县	17
喀什地区	1835
喀什市	190
疏附县	128
疏勒县	161
英吉沙县	99
泽普县	86

单位：万元

地区	自治区财政需承担资金
莎车县	361
叶城县	209
麦盖提县	104
岳普湖县	95
伽师县	216
巴楚县	170
塔县	16
和田地区	898
和田市	108
和田县	123
墨玉县	235
皮山县	124
洛浦县	109
策勒县	86
于田县	101
民丰县	12
吐鲁番市	114
高昌区	48
鄯善县	40
托克逊县	26
哈密市	90
伊州区	35
巴里坤县	59
伊吾县	2

附件2: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 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56	其中:财政拨款	4656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 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到缴费补贴,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保缴费人数			≥600万人	
		全年领取城乡居保待遇人次			≥1400万人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100%	
		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50元/人/月	
		自治区本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			57元/人/月	
项目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			持续推动	
		政策知晓率(%)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 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伊犁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 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到缴费补贴,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保缴费人数			≥74.05万人	
		全年领取城乡居保待遇人次			≥143万人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100%	
		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50元/人/月	
		各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			57元/人/月	
项目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			持续推动	
		政策知晓率(%)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 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塔城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5	其中:财政拨款	15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 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到缴费补贴,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保缴费人数			≥28万人	
		全年领取城乡居保待遇人次			≥25万人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100%	
		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50元/人/月	
		各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			57元/人/月	
项目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			持续推动	
		政策知晓率(%)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 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阿勒泰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1	其中:财政拨款	91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 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到缴费补贴,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保缴费人数			≥16万人	
		全年领取城乡居保待遇人次			≥13万人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100%	
		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50元/人/月	
		各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			57元/人/月	
项目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			持续推动	
		政策知晓率(%)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 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博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	其中:财政拨款	58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 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到缴费补贴,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保缴费人数			≥8万人	
		全年领取城乡居保待遇人次			≥10万人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100%	
		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50元/人/月	
		各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			57元/人/月	
项目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			持续推动	
		政策知晓率(%)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 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昌吉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1	其中:财政拨款	211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 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到缴费补贴,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保缴费人数			≥104万人	
		全年领取城乡居保待遇人次数			≥38万人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100%	
		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50元/人/月	
		各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			57元/人/月	
项目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			持续推动	
		政策知晓率(%)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 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巴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5	其中:财政拨款	11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 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到缴费补贴,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保缴费人数			≥24万人	
		全年领取城乡居保待遇人次			≥21万人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100%	
		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50元/人/月	
		各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			57元/人/月	
项目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			持续推动	
		政策知晓率(%)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 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阿克苏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3	其中: 财政拨款	463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 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到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保缴费人数			≥87万人	
		全年领取城乡居保待遇人次			≥61万人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 (正常缴费)			100%	
		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 (%)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 (%)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50元/人/月	
		各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			57元/人/月	
项目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			持续推动	
		政策知晓率 (%)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			≥95%	

附件2: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 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克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0	其中:财政拨款	22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 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到缴费补贴,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保缴费人数			≥22万人	
		全年领取城乡居保待遇人次			≥14万人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100%	
		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50元/人/月	
		各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			57元/人/月	
项目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			持续推动	
		政策知晓率(%)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 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35	其中:财政拨款	183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 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到缴费补贴,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保缴费人数			≥182万人	
		全年领取城乡居保待遇人次			≥120万人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100%	
		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50元/人/月	
		各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			57元/人/月	
项目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			持续推动	
		政策知晓率(%)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 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和田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98	其中:财政拨款	898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到缴费补贴,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保缴费人数			≥91万人	
		全年领取城乡居民待遇人次			≥56万人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100%	
		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50元/人/月	
		各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			57元/人/月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			持续推动	
		政策知晓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 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吐鲁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4	其中:财政拨款	114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 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到缴费补贴,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保缴费人数			≥21万人	
		全年领取城乡居保待遇人次			≥20万人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100%	
		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50元/人/月	
		各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			57元/人/月	
项目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			持续推动	
		政策知晓率(%)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2021年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 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哈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6	其中:财政拨款	96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 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到缴费补贴,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参保缴费人数			≥7万人	
		全年领取城乡居保待遇人次			≥10.4万人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100%	
		符合待遇享受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的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150元/人/月	
		各级财政领取城乡居民保险待遇补助标准			57元/人/月	
项目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作用			持续推动	
		政策知晓率(%)			≥9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抄送：自治区审计厅；本厅预算处、国库处、内控监督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2021年3月30日印发